

南京农业大学教务处函件

教教[2020]030 号

关于开放创新拓展学分申请及使用的通知

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创新拓展学分的项目申请及使用目前向 2017 级-2019 级（动医学院 2016 级）学生开放，拟申请同学按照通知要求登录系统完成申请；已获得创新拓展学分的同学可登录系统使用相关学分。

一、申请条件

1、《南京农业大学本科生创新拓展学分实施办法》（校教发【2019】398 号）文件。（相关文件及竞赛项目、论文目录见附件）

2、本学期学术科技竞赛认定项目将增列由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关于公布 2019 年全省普通高校本专科生学科竞赛省级赛事认定结果的通知（苏高教会【2019】19 号）中比赛项目（见附件）

二、申请要求

拟申请同学仔细阅读通知要求，提交符合奖励条件的项目如实填写，同时请 2017 级（动医学院 2016 级）学生将相关证书的电子稿（以学号命名）提交学院审核，学院审核后请于 4 月 15 号前汇总电子材料提交教务处教务科审核；其他年级学生待正式到校后一周内向学院

提交纸质证明材料。

三、学分申请：

1、学生进入校园信息门户界面，点击教务系统，选择实践教学环节，进入创新拓展学分管理系统，填写相关信息。

2、2017 级（动医学院 2016 级）学生将相关证书的电子稿（以学号命名）提交学院审核。

3、教务处审核认定公示后发文。

四、学分使用：

1、进入创新拓展学分管理系统，填写相关使用信息。

2、核查成绩。

南京农业大学教务处

2020 年 4 月 3 日